

#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通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运达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2022年向原股东配售股份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的相关规定，对运达股份进行了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

2023年12月29日，财通证券相关人员发送课件给运达股份，以培训对象自主学习和保荐机构答疑的方式对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管理人员等人员进行了培训。

#### 二、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

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为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行为规范，以及主要股东和董监高股份买卖相关规定。

#### 三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本次2023年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上市公司积极予以配合。

#### 四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本保荐机构为本次培训指定了专门的培训人员，并通过课件和答疑方式与培训对象进行交流，培训效果良好。全体参加培训的人员进行了认真的学习，并对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行为规范，以及股份买卖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，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。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持续督导的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  
彭波

  
陈婷婷

